

除非本公告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百奧家庭互動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所載資料並非亦不擬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或邀請或游說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提述的證券在並無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無適用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美國任何州適用證券法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身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的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預期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最後一日起計第30日(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止的有限期間內超額配發股份或進行賣空或任何其他穩定價格交易，以便將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一個可能較該有限期間內公開市價為高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義務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全權酌情決定進行及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活動須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一日起計第30日(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星期五))後結束。此類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獲容許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惟於各情況下均須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本公司將於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七日內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aioo.com.hk 刊發公告。用以支持股份價格的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該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一日起計第30日(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星期五))屆滿。該日後不可再進行其他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的需求及股價可能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的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BAIOO Family Interactive Limited

百奧家庭互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706,106,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62,548,000 股股份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43,558,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2.15 港元，不包括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每股 0.0000005 美元
股份代號		2100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

Deutsche Bank Group 



聯席賬簿管理人

Deutsche Bank Group 

J.P.Morgan



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Group 



J.P.Morgan

